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四川赛卓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英证券作为四川赛卓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2024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2	生产经营	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三分之一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4001 号），审计报告中与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描述如下：

“赛卓药业以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深圳市都铎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都铎”）以专利技术及相关的药物临床批件于 2020 年共同投资设立绵阳赛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达医药”），赛卓药业持有赛达医药 32.81%的股权，因能够对赛达医药施加重大影响，故赛卓药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该项股权投资，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 及 38 所述，2024 年度确认对赛达医药的投资收益 427,233.11 元，该项股权投资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上反映的账面价值 13,683,304.24 元。赛卓药业 2023 年度确认对赛达医药的投资收益 -16,581,595.85 元，主要原因为赛达医药针对深圳都铎投入赛达医药的专利技术及相关的药物临床批件计提了 49,612,500.00 元减值（赛卓药业按照持股比例

确认该事项投资损失 16,277,861.25 元), 且我们发现深圳都铎投入赛达医药的专利技术及相关的药物临床批件从投入至今在赛达医药账簿记录中无相关的研发支出, 由于赛达医药管理层未对该事项进一步提供资料, 也未提供充分合理的解释, 我们无法就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赛卓药业 2024 年度权益法持续计量确认的对赛达医药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2、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三分之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实收股本 105,000,000.00 元, 未分配利润 -56,652,379.66 元, 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注意经营风险, 及时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对风险事项进行审议,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 针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就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出具了专项说明, 同时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的说明发表了意见。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 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经营。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 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4001 号)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